

证券代码：874927

证券简称：朗恩斯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江苏朗恩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披露的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，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10,055,029.97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38,514,263.75 元。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251,719,351.76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251,719,351.76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）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36,308,71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36,308,71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.3 元（含税）；以资本公积向参与分配的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无需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0,136,229.3 元，转增 36,308,710 股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。

#### 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##### （一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，该议

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。

### 三、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

(一)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(二)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朗恩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朗恩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